

池发改价格〔2025〕808号

## 池州市发展改革委关于东至县老年大学 学费标准的批复

东至县发展改革委：

你委《关于转报〈关于申请核定东至县老年大学收费标准的函〉的请示》（东发改〔2025〕132号）收悉。为支持老年教育事业发展，保障老年大学持续健康稳定运行，根据《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调整安徽老年大学学费标准的函》（皖发改价费函〔2024〕51号）精神，经研究，现就东至县老年大学学费标准及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东至县老年大学学费标准为：

（一）普通班，每人每学期 60 元，主要包括二胡、葫芦丝、笛子、健身秧歌、健身龙、佳木斯、戏曲、剑术、气功、国画、太极、拳术、声乐、口琴、朗诵、民歌、棋类、柔力球、中医养生、剪纸、编织、智能手机操作、书法、诗词（经典）鉴赏等专业。

（二）耗材班，每人每学期 150 元，主要包括电钢琴、古筝、门球、台球、乒乓球、中国鼓、茶艺班、插花、烘焙、面点、烹饪、吟诵（古琴）、萨克斯等专业。

（三）其他班，每人每学期 100 元，主要包括形体、旗袍秀、拉丁、交谊舞、舞蹈、摄影、短视频、合唱、瑜伽等专业。

上述收费标准为最高收费标准，不得在此收费标准之外加收其他任何费用。

二、东至县老年大学今后增设的课程班，根据教学难度、办学成本、班级学员人数、设备设施器材条件等因素，参照同类或相近课程班学费标准收费。执行前应履行公示程序并在招生简章中注明，同时抄送东至县发展改革委、东至县财政局。

三、东至县老年大学要加强教育收费管理，完善内审监督机制，认真落实教育收费公示制度，主动做好收费标准调整的宣传解释工作，主动接受学员和社会监督。要进一步建

立健全收费台账制度，每年年初向东至县发展改革委、东至县财政局报送上年度收费情况报告。

四、东至县老年大学应严格执行政府非税收入管理制度，使用省财政厅统一印制的非税收入票据，学费收入缴入同级政府非税收入汇缴结算户，纳入同级财政预算，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

五、本批复自 2025 年秋季学期开始执行。执行期间，如国家和省有新规定的从其规定。

池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 年 8 月 25 日

---

抄送：东至县财政局

---

池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 年 8 月 25 日印发

---